

# **國立嘉義大學年輕學者學術期刊論文投稿補助與研習實施計畫**

## **(114 年 5 月 2 日公告施行)**

### **一、計畫目的**

為鼓勵本校年輕學者積極投入學術研究與期刊論文撰寫與發表，提升學術能量與國際能見度，訂定本補助實施計畫，以辦理期刊論文投稿研習活動及補助教師學術期刊論文投稿費，支持年輕學者學術專業發展。

### **二、期刊論文投稿增能研習**

- (一) 主題：期刊選擇與論文投稿準備**
- (二) 主講人：具投（審）稿豐富經驗之專家學者**
- (三) 時間與地點另行公告。**

### **三、論文投稿費補助適用對象**

申請時為現職本校專任或專案教師，當年度 12 月 31 日止年齡 45 歲(含)以下，女性 45 歲前曾有生育事實者，每生育一胎得延長 2 歲，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當年度論文投稿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，論文所屬機構為本校，並已獲接受函或期刊證明。

### **三、補助條件與金額**

- 1. 經費來源：**本計畫經費來源由本校產學合作計畫經費行政管理費收入項下支付。本(2025)年計畫經費以 60 萬元為上限，論文投稿費補助採隨到隨審，倘本年度經費用罄即不再補助。
- 2. 論文投稿費：**依期刊投稿費實支實付，且不得超過各期刊分級之上限。補助金額依期刊等級分級如下表：

期刊分級	說明	補助金額（每篇 <u>上限</u> ）
第一級	SCI/SSCI/A&HCI 前 10% (Top 10%) 或 JCR Q1 且 IF $\geq 5$	新台幣 50,000 元
第二級	SCI/SSCI/A&HCI JCR Q1/Q2 期刊	新台幣 30,000 元
第三級	SCI/SSCI/A&HCI JCR Q3/Q4 或 Scopus Q1/Q2	新台幣 10,000 元

#### 四、申請方式

1. 補助之期刊論文類型包含：紙本期刊論文、電子期刊論文（含 Open Access 期刊）。
2. 每篇論文限補助一次。倘第一作者與通訊作者皆為本校新進教師，則由申請人一人為代表。
3. 應備資料：年輕學者學術期刊論文獎勵申請表、發表之期刊全文 (PDF)、接受函或期刊證明（含刊載頁碼與作者排序）、期刊投稿費說明與申請人支付投稿費證明文件（掃描 PDF 或照片）、JCR 或 Scopus 分區/IF 證明。
4. 論文投稿費補助與其他論文獎勵補助不得重複申請。若已由研究計畫支付投稿費用，不得重複申請本補助。
5. 申請人若有違反學術倫理情事不予補助。倘申請人有違反學術倫理案件，本校得追回補助，申請人不得異議。

#### 五、其他

1.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由研究發展處另行公告補充說明。
2. 本計畫經學術審議小組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國立嘉義大學\_\_\_\_\_年度\_\_\_\_\_學院\_\_\_\_\_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

年輕學者學術期刊論文投稿補助申請表

姓 名		職 稱	
單 位	系 (所)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
到校任職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連絡電話		電子郵件信箱	
檢附文件 (請自行查核 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表之期刊全文 (PDF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接受函或期刊證明 (含刊載頁碼與作者排序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投稿費說明與申請人支付投稿費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索引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符合申請資格作者放棄投稿補助或 <u>學術期刊論文獎勵申請</u> 聲明書 (同一篇論文通訊作者或第一作者皆為本補助對象，以其中一人為申請代表人、同一篇論文)		
個資聲明：為執行年輕學者學術期刊論文投稿補助計畫業務使用，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包括姓名、系所、職稱、出生年月日、聯絡方式等相關資料，您提供之個資受到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			
我已明瞭上述內容，並同意本申請表所填資料及所附文件正確無誤，無違反學術倫理、且未使用其他計畫經費或學術論文獎勵，倘有違反或造假，同意學校追回補助費，本人無異議。			
<u>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</u> (申請人親簽) 年 月 日			
單位主管簽章			
院長簽章			